

《教育督导问责办法》9月1日起正式实施

教育教学质量下降等六类情形将被问责

本报讯 (记者 任洁) 《教育督导问责办法》从9月1日起正式实施。记者当天从教育部获悉,该《办法》是新中国历史上首次出台的教育督导问责文件,力促督导“长牙齿”,督导权威性、有效性从制度上真正确立起来。

《办法》共有六章29条,从明确问责对象、问责主体、问责内容和问责方式四方面,对教育督导问责作出系统制度设计。问责对象主要包括地方政府及有关职能部门、各类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有关工作人员,以上3类对象如存在不履行、不完全履行或不正确履行教育职责的问题,按规定进行问责。

问责内容主要包括六类情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和党中央、国务院教育决策部署不坚决不彻底;履行教育职责不到位;教育攻坚任务完成严重滞后;办学行为不规范;教育教学

质量下降;安全问题较多,或拒不接受教育督导。被督导单位的主管部门要指导督促被督导单位落实整改意见,整改不力要负连带责任。

问责方式分两种情况:针对被督导单位,主要采取公开批评、约谈、督导通报、资源调整、行政处罚等问责方式;针对责任人,主要采取责令检查、约谈、通报批评、组织处理、处分、移交监察机关或司法机关等问责方式。针对民办学校和教育培训机构责任人,还可采取依法罚没违法所得、从业禁止、纳入诚信记录等问责方式。

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主任、教育部教育督导局局长田祖荫介绍,比照中央做法,各省级人民政府和新疆兵团均成立了教育督导委员会,由分管教育工作的副省级领导担任主任,切实提高了教育督导的层级,形成了齐抓共管格局,教育督导不再

是教育部门一家“唱独角戏”。

目前,全国共有各级督学14.7万名,根据教育事业发展需要,他们承担相应教育督导任务,成为“长牙齿”的重要支撑。

2021年,教育部督导部门将“双减”(即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和“五项管理”(即手机、睡眠、读物、作业、体质管理)督导作为“一号工程”,纳入责任督学日常督导。5—7月,各地共组织责任督学27.5万人次,到24.8万所学校开展督导,基本实现全覆盖。5月至6月又组织16个督查组,对30个省(区、市)和新疆兵团进行实地督查,基本掌握了各地动态。同时建立重点事项半月通报制度,压实责任。目前,各地通过教育督导推动落实“双减”和“五项管理”的工作机制已建立,整个教育系统都已“动起来”。



铁路12306网站推出适老化无障碍功能

9月1日,铁路12306网站进行的适老化及无障碍改造相关功能正式上线运行,为老年人及障碍人士线上购买火车票提供更多便利。目前,12306手机APP适老化无障碍功能正在进行测试准备,将于9月上旬上线运行。同时,铁路部门还保留了现金购票、人工服务等线下渠道,加强重点旅客预约服务,为老年人及障碍人士购票出行提供便利。

本报记者 彭程 摄影报道

山东出现2例炭疽病例

新华社电 记者9月1日从山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获悉,山东省滨州市阳信县近日出现2例炭疽病例,其中1名14岁学生死亡。

山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传染病防制所所长寇增强介绍,8月6日滨州市通过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信息系统报告1例疑似炭疽病例,患者于当日下午死亡。根据山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的安排,山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第一时间向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报告,派员会同国家专家组赶赴现场,指导当地开展流调处置。专家组综合流行病学调查、实验室检测和临床表现,诊断为肠型炭疽。该病例为滨州市阳信县的1名14岁学生,家庭成员中多人从事养牛、屠宰和皮毛加工的人员。人感染炭疽病例以皮肤炭疽最为常见,肺炭疽及肠炭疽较为少见,但病死率高;炭疽在人和人之间不易传播,可防可治。

该病例多次经过屠宰现场,还参与了冷库牛肉的搬运。疾控人员从庭院和冷库采集的环境样本中检出了炭疽杆菌。据此,专家组判断由于炭疽杆菌污染了居家环境或食物,病例通过接触或食用被污染的食品感染。

第2例病例曾在第1例病例家

里切割过1头病牛,目前正在定点医院隔离治疗,诊断为皮肤炭疽,病情稳定,恢复良好。

据了解,当地在国家和省专家组的指导下,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对相关环境和物品进行消杀和无害化处理,排查隔离33名密切接触者,未出现异常状况,已解除隔离。

寇增强说,炭疽是由炭疽芽孢杆菌引起的一种人畜共患急性传染病,主要流行于牛、马、羊等草食动物中,人通常通过接触患病动物或动物制品被感染。感染炭疽的人群多为从事牛羊养殖、屠宰和皮毛加工的人员。人感染炭疽病例以皮肤炭疽最为常见,肺炭疽及肠炭疽较为少见,但病死率高;炭疽在人和人之间不易传播,可防可治。

针对炭疽防控,山东省已制定专门工作方案,联合畜牧部门开展综合技能培训,提高基层监测及防治能力。预防炭疽最重要的一点就是不接触传染源,发现牛、羊等动物生病或突然死亡,不接触、不宰杀、不食用、不买卖,立即报告当地农业畜牧部门处理。

教育部就法治副校长聘任与管理征求意见

本报讯 (记者 任洁) 9月1日,教育部在官网上就《中小学法治副校长聘任与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公众可通过信函(寄至教育部政策法规司法制办)或电子邮件(fzb@moe.edu.cn)的方式提出反馈意见。

教育部介绍,《办法》是为完善中小学治理体系,健全学生权益保护机制,进一步规范中小

学法治副校长聘任与管理,形成保障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协同机制而出台,适用范围为普通中小学、中等职业学校、特殊教育学校、专门学校。法治副校长是指由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公安机关、司法行政机关推荐或者委派,经教育部门或者学校聘任,兼职在学校担任职务,协助开展法治教育、学生保护、预防犯罪、安全管理、依法治校等工作

的公职人员。

根据规定,每所学校应当配备至少1名法治副校长,对师生人数多、有需求的学校,可以聘任2名以上法治副校长。法治副校长可以兼任。根据工作需要,1人可以同时担任3所学校的法治副校长。聘期一般为三年,期满后可以续聘。

意见反馈截止时间为2021年9月30日。

多国迎来开学季 防疫仍是头等事

新华社电 9月1日,中国大部分地区的高校、中小学和幼儿园秋季学期开学。与此同时,日本、墨西哥、瑞士等国家也迎来开学季。新冠疫情之下,疫情防控仍是这些国家学校新学期面临的头等大事。

9月,许多日本中小学校也先后迎来开学。此时的东京,正面临比以往任何时候都严峻的新冠疫情。德尔塔变异毒株近来在日本肆虐,8月日本单日确诊病例数一度超过25000例。日本防疫专家认为,这波疫情的一个特点是由小孩传染给家人。日本媒体近期曝出一些暑期培训班、幼儿园发生集体感染新冠病毒事件。千叶县船桥市一家培训机构8月确认100名师生感染新冠病毒,埼玉县一家培训机构8月确诊52名中小学生感染。

日本大部分学校仍坚持新学期线下授课的原则。东京的许多学校9月正式开学。开学后,每所学校的防疫措施和要求有所不同:有些学校延迟1周开学;有的学校把学生分成两组轮流上学;有的学校虽然坚持线下授课,但也允许学生在家线上上课。对于这种安排,有些日本家

长表示担忧:“日本疫情已经持续一年多,无论学校还是培训机构依然没有建立起完整的在线教育方式,真的让人不解。”

在墨西哥,部分中小学及幼儿园8月30日开启新学期,重启因新冠疫情停摆约一年半的线下教学。墨西哥教育部长德尔菲娜·戈麦斯敦促学校师生开学后严格遵守防疫措施。墨西哥正处在第三波疫情中,一些当地家长认为恢复线下教学条件并不成熟,因此选择让孩子在新学期继续以线上方式参加学习。由于部分学校并不提供线上课程,不打算返校上课的学生可以选择在家学习电视课程。墨西哥总统洛佩斯强调,学生可以自愿选择是否返校上课,相信越来越多的家庭将选择“新常态”的生活。

瑞士各州的教育机构也在近日迎来开学季。面对继续蔓延的新冠疫情,各州政府制定了新学期的防疫措施。以日内瓦州为例,州政府要求教育机构保持室内通风,定期清洁和消毒教学设施和设备表面,在校人员经常对手部消毒;所有高中在校人员必须佩戴口罩,除非座位相距较远;初中和高中的师生必须保持

社交距离。

在以色列,250多万学生于9月1日重返学校。面对迅速攀升的新确诊案例数,以色列政府最终决定如期开学,同时也要求学生们在开学前必须完成核酸检测。在此后的一整学年,学校师生还将接受每周一到两次的大规模核酸检测,以确保学校不会暴发疫情。此外,以色列还将在学校推进新冠疫苗接种工作。如果一个班级疫苗接种率低于70%,该班级将恢复远程教学,无法线下授课。

英国英格兰的学校也将于9月份开学,而英格兰新冠死亡人数已达到5个月来最高水平。英国政府科学顾问预计,由于只有16岁以上的人可接种新冠疫苗,学生感染新冠人数可能将呈指数级增长。

重返校园的英格兰中学生将在开学的第一周进行两次校内核酸检测,此后每周在家进行两次自测。英国教育大臣威廉姆森表示,他希望通过实行大规模的核酸检测,让学生可以正常上学。同时教育部也在推动为16岁以下孩子接种疫苗的计划,希望降低在校园内感染新冠的风险。

自己假冒自己?

成都查办一例假冒自己合法有效专利的案件

新华社电 专利号是真实的,生产商也是专利权人,可这样的产品,竟然是假冒专利产品,这是怎么回事?

近日,成都市市场监管局在2021民生领域“铁拳”行动中查办了一起销售假冒专利产品的案件。该产品的生产商拥有一项合法有效的专利,但为了获取更大收益,擅自把自己其他未被授权的产品包装上标注专利标识,没想到被执法人员识破。

今年3月,成都市市场监管局接到举报线索,依法对销售商成都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住所进行现场执法检查。执法人员在库房内发现了52000支涉案产品——煜胜牌一次性使用药液转移过滤器。经调查发现,该产品由江苏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生产,包装上标注的专利为有效专利,专利权人正是该生产商。

然而,执法人员反复对比发现,产品内部结构缺失该专利的

大部分技术特征。“涉案产品的技术方案并未落入该专利权的保护范围,即没有使用该专利技术方案。因此,它属于在未被授予专利权的产品包装上标注专利标识的产品,应当认定为假冒专利的产品。”执法人员说。

经调查,销售商成都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的行为构成《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第八十四条规定假冒专利行为,由于该销售商能证明该产品合法来源且不知道自己购进的是假冒专利产品,执法人员依法对该公司免除罚款的处罚,责令其立即停止假冒专利行为,并作出没收违法所得227898元的行政处罚决定。目前,该案件线索已移交给生产厂家所在的连云港市市场监管局。

近年来,成都市市场监管局严厉查处知识产权领域违法行为,该案件也是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改革以来成都查办的首例假冒自己合法有效专利的案件。